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兴安盟蒙医医院（兴安盟残疾人蒙医职业学校）的2025年新址第一批医疗设备购置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眼科手术显微镜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东京光学(东莞)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05人，营业收入为24037.9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276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眼科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图湃（天津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15448.3308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158.38840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眼科A/B型超声诊断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天津迈达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5人，营业收入为8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70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（角膜曲率电脑验光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东京光学(东莞)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05人，营业收入为24037.9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276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（角膜内皮显微镜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湖南九辰智能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178.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6.64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（裂隙灯显微镜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东京光学(东莞)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05人，营业收入为24037.9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276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